

安阳市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智慧环保指挥中心项目 合同

甲方：安阳市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采购人）

乙方：河南凯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持安阳市政府采购中心2023年12月19日签发的安阳市政府采购安阳市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智慧环保指挥中心项目中标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内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所指货物为此次招标采购的货物，包括（详细注明：品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产地及技术要求），合同总价款为2561583.97元（大写：贰佰伍拾陆万壹仟伍佰捌拾叁元玖角柒分）。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因人工、材料和设备等价格的波动而影响合同价格。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货物，符合国家强制标准、检测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符合《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要求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中的技术标准。

2、售后服务：

①招标文件中未明确列明保修条款的设备，均提供一年的免费保修；国家规定或产品生产厂家规定大于一年的，按国家规定与厂家规定最有利于采购人原则执行；招标文件已明确列明大于一年保修的，按该条款及其响应执行，并终身维护。

②在质保期内，产品发生故障系产品质量问题的，中标供应商必须无偿更换；超过质保期，产品发生故障的，中标供应商应尽快组织维修，并以市场最低价格提供配件。

③当产品发生故障，中标供应商接到通知后应4小时内做出响应，负责故障原因的诊断，并尽快排除故障。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2个月内将货物带包装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安阳市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并安装调试完毕，具备正常使用及验收条件。

货物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的资料。

四、验收程序和要求

1、验收时间：所供货物安装调试结束、具备正常使用及验收条件时，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工作组负责验收。

2、验收工作组：合同履行验收工作应成立验收工作组专门负责，直接参与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主要责任人不得作为验收工作的主要责任人。

政府采购合同金额50万元以上的项目，验收工作组应由采购人领导牵头，财务、审计、监察、资产管理、技术等部门人员参与，成员不少于五人。验收工作应当邀请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参加验收；大型、复杂或者技术性很强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采购项目，采购人必须委托国家认可专业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采购项目，采购人组织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

验收时需要进行破坏性试验的，供应商应进行充分的配合并提供备品备件。

3、验收报告：验收后，由验收工作组等出具检测验收报告，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采购项目应附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验收报告。

五、付款程序：双方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30%预付款的保函后，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价款的30%，剩余70%款项在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乙方开具全额发票3个工作日内），由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六、责任和义务

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对乙方供货安装调试工作提供必要的场地、给予必要的协助。

(2) 按时验收、及时支付资金；

(3)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要求乙方虚开发票，不得向乙方索要“好处”、“回扣”、“礼品”，或要求乙方提供合同以外的其他物品或服务；

(4) 对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约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工商管理、质量监督等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5)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2、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文件的质量及服务承诺执行，保质、按期履行。保证提供全新正规产品，不得以次充好；提供优质服务，出现故障及时响应、上门维修。

(2) 不得将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3) 货物验收合格前，对货物和人员的安全负责，应采取安全措施，确保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货物验收合格前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的工伤事故承担责任，

(4) 遵守法律、依法纳税

(5) 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坚决杜绝送礼、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和商业贿赂行为；对甲方索要回扣、礼品等违规行为，向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及相关执法机关举报。

(6)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向乙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货物款总额 2% 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的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品质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全部实际费用。因更换

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的，乙方向甲方支付未交付部分货物款总额【20】%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1%赔偿费。

八、《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投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有鉴定资质的市级技术监督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十、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采用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安阳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

甲方：安阳市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地址：

乙方：河南凯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盖章：



日期：2023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盖章：



日期：2023.12.29

附件清单：

分项报价明细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一、显示系统					
1	小间距 LED 显示屏	25.92	平方米	21000	544320.00
2	接收卡	252	张	10	2520.00
3	系统软件	1	套	1000	1000.00
4	大屏控制终端	1	套	10740	10740.00
5	LED 控制器	10	台	4865	48650.00
6	屏体结构	26	平方米	1350	35100.00
7	网络交换机	1	个	6800	6800.00
二、分布式管理系统					
8	智能交互分布式输出节点	16	台	5420	86720.00
9	智能交互分布式输入节点	11	台	5420	59620.00
10	智能交互管理平台软件	1	套	52800	52800.00
11	智能视讯综合应用管理平台	1	套	78000	78000.00
12	中央控制主机	1	台	14400	14400.00
13	中央控制管理软件（编辑软件）	1	套	3600	3600.00
14	8 路电源控制器	1	套	960	960.00
15	平板电脑	2	台	4255	8510.00
16	48 口网络接入交换机	1	台	4200	4200.00
17	路由器	1	套	7600	7600.00
三、专业扩声系统					
18	专业音响	6	只	2200	13200.00
19	扬声器	2	只	2900	5800.00
20	支架	6	只	80	480.00
21	专业功放	4	台	3300	13200.00
22	无线话筒	1	套	2000	2000.00
23	话筒天线	1	套	3400	3400.00

24	调音台	1	台	4800	4800.00
25	音频处理器	1	台	13000	13000.00
26	电源时序器	2	台	960	1920.00
四、智能会议系统					
27	会议系统主机	1	台	7200	7200.00
28	无纸化服务主机	1	台	88240	88240.00
29	投屏一体化终端	2	套	5400	10800.00
30	会务服务软件	1	套	9000	9000.00
31	无纸化一体式升降器	28	台	7654	214312.00
32	无纸化会议终端	28	台	9580	268240.00
33	无纸化会议终端软件	28	套	2150	60200.00
34	编码器	1	台	5400	5400.00
35	交换机	1	台	3600	3600.00
36	控制器	1	台	960	960.00
五、视频会议系统					
37	高清视频终端	1	台	96600	96600
38	摄像机	2	台	33000	66000
六、研判指挥中心配套设施					
39	安防设备	1	套	23000	23000
40	动环设备	1	项	15000	15000.00
41	配套工程装修部分	1	项		619691.97
42	系统集成	1	项	50000	50000.00
合计（贰佰伍拾陆万壹仟伍佰捌拾叁元玖角柒分）					2561583.97